專題分析－(本月主題：安—安全城市)

「安居樂業」為本府施政目標，其中「安」為各面向之首，其重要性可見一斑。保障人民人身安全，主要為犯罪防制、交通安全及緊急救護等，以下即就本市兒童及少年犯罪防制、酒駕交通事故防制及緊急救護三方面作分析探討，以作為施政參考。

一、新北市兒童及少年犯罪防制概況：(P1-1 頁)

兒童及少年[1]為國家未來之棟樑，但由於社會變遷，資訊科技快速發展，兒童及少年更易接觸非法事物，預防兒童及少年犯罪的工作愈顯重要，故以下即從統計資料看本市兒童及少年犯罪防制概況，以供相關施政參考。

(一)兒童及少年犯罪情況已逐漸改善

觀察 2007 及 2016 年主要國家兒童及少年犯罪情況[2]，2016 年臺灣兒童及少年犯罪率為每十萬人 256.2 人，低於歐美各國且低於亞洲韓國之 877.0 人，且較 2007 年減少 10.2%，顯示相較於世界其他各國，我國兒童及少年犯罪情形較不嚴峻。進一步觀察 100 至 108 年全國及六都兒童及少年犯罪情形，108 年本市兒童及少年犯罪率為每十萬人 264.6 人，低於全國之 266.6 人，且較 100 年減少 25.0%，減幅居六都第 3，顯示本市兒童及少年犯罪情況已逐漸改善。

(二)毒品及詐欺案件為兒童及少年犯罪防制上不可忽視的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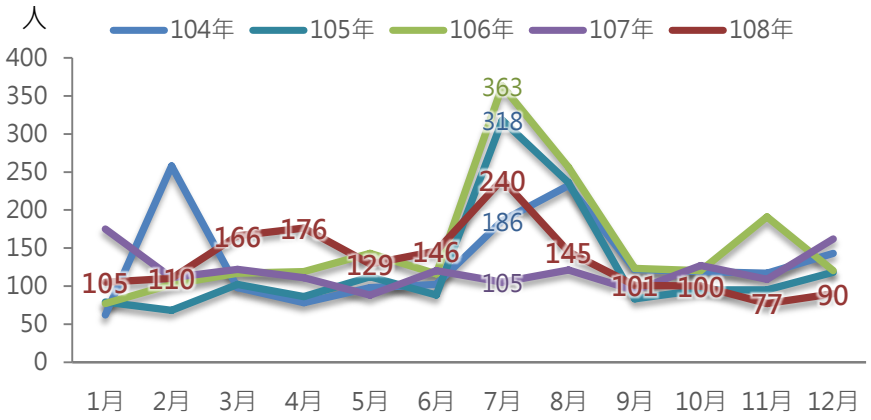
續觀察 100 至 108 年本市兒童及少年刑案嫌疑犯人數變化情形，108 年本市兒童及少年刑案嫌疑犯計 1,585 人，較 100 年之 2,564 人減少 979 人，減幅達 38.2%，又 108 年嫌疑犯中，男性為 1,382 人(占 87.2%)，女性為 203 人(占 12.8%)，且女性占總嫌疑犯人數比率由 100 年 17.0%減少至 108 年 12.8%，因此本市兒童及少年犯罪仍以男性為大宗，為犯罪防制主要宣導對象。再觀察同期間兒童及少年刑案嫌疑犯犯案類別變化情形，108 年本市兒童及少年刑案嫌疑犯主要犯案類別中，以毒品案占 17.5%為最大宗，其次是詐欺背信案占 15.6%及一般傷害案占 14.8%；各類別中，以竊盜案占比由 100 年之 31.9%降為 108 年之 14.0%，減少 17.9 個百分點變化最為顯著，而詐欺背信案占比則由 100 年之 5.3%增加至 108 年之 15.6%，增加 10.3 個百分點最多，毒品及詐欺案件已成為本府在兒童及少年犯罪防制上不可忽視的重點。

(三)在暑期從源頭場所積極掃蕩污染，有效降低青少年暑期被害與犯罪情事

另觀察近 5 年(104 至 108 年)本市兒童及少年刑案嫌疑犯發生月份，除 107 年外，高峰期多出現於 7 月及 8 月間，5 年間 7 月平均嫌疑犯人數高達 242.4 人，較 1 至 12 月平均嫌疑犯人數 132.9 人高出 82.4%，變化幅度十分顯著，顯示暑假期間青少年因較不受學校約束，易涉足不良場所而產生偏差行為，故本府在暑假期間結合民間力量，積極規劃各項休閒及學習活動，並加強「反霸凌、反幫派、反吸毒、反暴力、反援交」宣導，並從源頭場所掃蕩污染，有效降低

[1] 兒童及少年指 0 至 17 歲未成年者。
[2] 根據 UNODC(聯合國毒品犯罪防制署)網站(https://dataunodc.un.org)公布之最新資料。

青少年暑期被害與犯罪情事(圖一)。



圖一　104至108新北市兒童及少年刑案嫌疑犯人數—按月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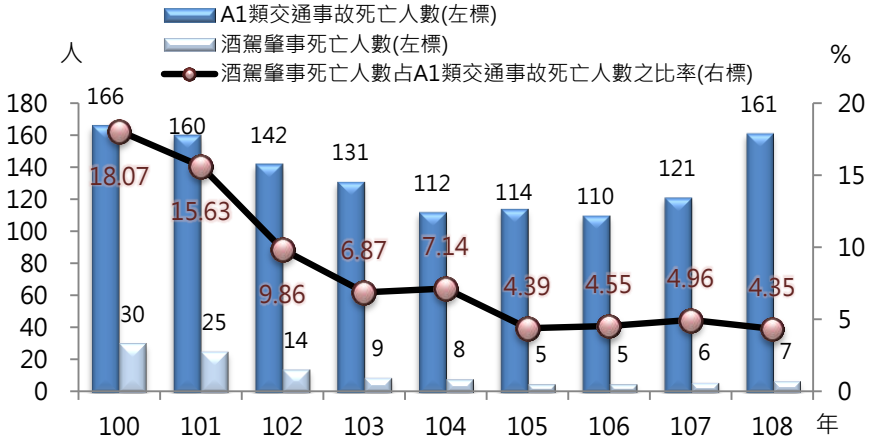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二、新北市酒駕交通事故防制概況：(P1-6 頁)

酒後駕車[3](以下簡稱酒駕)為 A1 類交通事故[4]的主要肇事原因之一，以下分析本市酒駕肇事及取締情形，以供本府研議防制策略之參考。

(一)積極遏止酒駕頗具成效

觀察 100 至 108 年全國及六都酒駕肇事死亡變化情形，108 年本市酒駕肇事死亡人數 7 人，為六都第 2 低，且較 100 年之 30 人減少 76.67%；再觀察酒駕肇事死亡人數占 A1 類交通事故死亡人數之比率，108 年本市為 4.35%，亦居六都第 2 低，且較 100 年之 18.07%減少 13.72 個百分點，顯示近年來本府積極採取「加強宣導」及「加重酒駕罰則」的措施以遏止酒駕行為，頗具成效(圖二)。



圖二　100至108年新北市A1類交通事故及酒駕肇事死亡情形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二)大力宣導及取締，酒駕行為大幅減少

由於酒駕肇事相較其他交通事故類型，屬於致死率高但易於事前防止且立即排除危險之交通事故，因此加強取締酒駕為最直接有效防制交通事故之措施。108 年本市取締酒駕件數 1 萬 1,561 件，較 100 年之 1 萬 7,283 件減少 5,722 件，減幅 33.11%；而 108 年因酒駕移送法辦[5]件數 5,189 件，較 100 年之 1 萬 734

[3] 酒後駕車指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5 條第 1 項第 1 款酒精濃度超過規定標準及「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114 條第 2 款汽車駕駛人飲用酒類或其他類似物後其吐氣所含酒精濃度超過每公升 0.25 毫克或血液中酒精濃度超過百分之 0.05 以上者，禁止駕駛之規定。

[4] A1 類交通事故係指造成人員當場或 24 小時內死亡之交通事故。

[5] 102 年 6 月 11 日刑法第 185 條之 3 修正公布，明定駕駛人吐氣所含酒精濃度達 0.25mg/L(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 0.05%)以上而駕車者，即觸該條規定構成犯罪。

件減少 5,545 件，減幅 51.66%；顯示在本府近年大力宣導行車安全觀念且大力執行酒駕取締下，民眾酒後不開車之守法意識逐年提升，酒駕行為已大幅減少。

三、新北市緊急救護概況：(P1-9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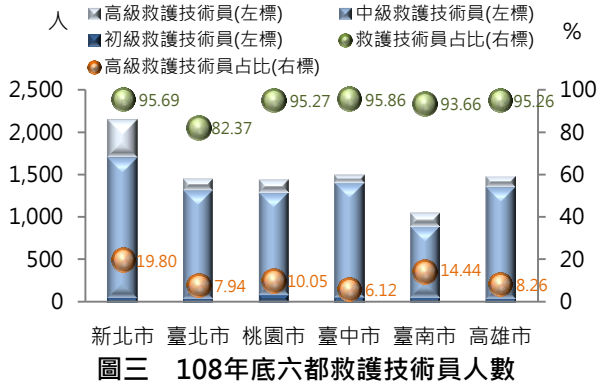
緊急救護為消防法三大任務[6]之一，且常面對的是分秒必爭的生命搶救，因此是否能爭取黃金救護時間更顯重要。以下分析本市緊急救護服務量能及急救成功情形，以供施政參考。

(一)緊急救護服務需求愈來愈高，服務量能全國第 1

觀察全國各市縣緊急救護服務出勤次數(含送醫及未運送[7]次數)，108 年本市緊急救護服務出勤次數為 19 萬 7,845 次，占全國 111 萬 8,439 次之 17.69%，不僅為六都最高，亦為各市縣第 1，且較 98 年之 12 萬 8,940 次增加 53.44%，同期間急救人次亦從 10 萬 1,426 人次成長至 14 萬 3,283 人次，增幅 41.27%，緊急救護服務出勤次數及急救人次皆呈現成長的趨勢，且遠高於同期間本市之人口增幅 3.74%，顯示在人口成長及工商業發展的同時，民眾對於緊急救護的需求愈來愈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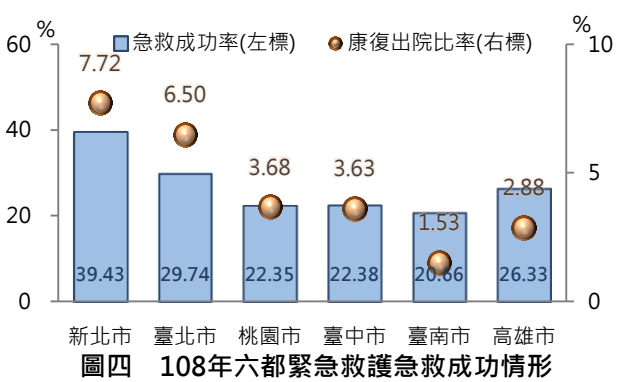
(二)緊急救護人員專業能力高，救護品質全國第 1

為提供市民優質的緊急救護服務品質，本府積極強化消防人員之緊急救護專業能力，108 年底本市消防員額 2,248 人中，有 2,151 人為救護技術員[8]，占比 95.69%為六都第 2 高，其中初級救護技術員 50 人，中級救護技術員 1,656 人，高級救護技術員 445 人，高級救護技術員占消防員額比率 19.80%，遠高於全國之 9.07%，為六都最高，更為各市縣之首。從緊急救護急救成功數據來觀察，108 年本市急救人次中共 2,214 位無生命徵象，其中經緊急救護急救成功[9]者 873 人，急救成功率 39.43%，且康復出院者[10]171 人，康復出院比率 7.72%，二者皆遠高於全國(23.98%、3.74%)，且為六都及各市縣最高，反映出本市優良之緊急救護服務品質(圖三、四)。



圖三　108年底六都救護技術員人數

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



圖四　108年六都緊急救護急救成功情形

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

[6] 消防法三大任務為預防火災、搶救災害及緊急救護。
[7] 指消防單位受理救護案件救護出勤，因謊報、不需要、未發現、拒送、已死亡、出勤待命、勤區處理等因素，最後未載送救護對象之次數。
[8] 救護技術員分為三級：初期救護技術員(EMT-1，訓練時數達 40 小時以上)、中級救護技術員(EMT-2，訓練時數達 280 小時以上)及高級救護技術員(EMT-P，訓練時數達 1,280 小時以上)。
[9] 急救成功符合下列兩者之一：(1)到院前回復脈搏者；(2)到院後 2 小時內繼續追總有回復脈搏者。
[10] 康復出院人數：急救成功者當年度經醫院診斷神經學狀態為 CPC1 或 CPC2 出院人數。